

股票简称:ST金泰 股票代码:600385 编号:2007-015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于2007年6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的董事共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6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黄俊霞、张新文、林鹏、郭大鸿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陈建、朱文晖、廖理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提交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六届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俊霞:男,41岁,硕士,1987年起历任北京国美电器公司总经理,北京静安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市新恒基房地产开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香港捷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中数通光网络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新恒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新恒基(沈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新恒基(沈阳)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北世贸(沈阳)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新恒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新恒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鹏:男,33岁,主要从事房地产和金融投资、企业重组并购,具有十几年的房地产投资经验,近五年历任香港上市公司(493)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执行董事。

张新文:男,33岁,历任中数光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副总,北京新恒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北京新恒基集团副总裁。

郭大鸿:男,39岁,历任深圳市绿科鞋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通利达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富世华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文晖:男,博士后,历任香港理工大学访问研究员,香港凤凰卫视有限公司财经评论员。世贸国际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代码0649)独立董事。

陈建:男,36岁,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历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北京中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北京中企华君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廖理:男,41岁,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研究员、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麻省理工学院斯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就现提名陈建、朱文晖、廖理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陈建、朱文晖、廖理与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10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5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

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盖章)

2007年6月29日于济南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陈建,作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述五项所列情形;

六、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七、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八、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

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陈建
2007年6月29日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朱文晖,作为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述五项所列情形;

六、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七、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八、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

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

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陈建
2007年6月29日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6月2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人,代表股数56,299,2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1%,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5名,代表股数54,479,7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78%,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6名,代表股数1,819,4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公司董、监事及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2.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4.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5.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6年会计估计、会计政策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说明》。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大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候选人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选举黄俊霞先生为董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林鹏先生为董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张新文先生为董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廖理先生为独立董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陈建先生为独立董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王晖女士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章琪先生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李晓红女士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大会对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选举耿梅女士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郭大鸿先生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王晖女士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林鹏先生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选举陈建先生为监事:同意56,299,274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弃权0股,占与会股本总额的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385 股票简称:ST金泰 编号:2007-018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五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请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未在2007年6月8日召开的五届十七次董事会上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亦未召开监事会会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该两项议案虽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全票通过,但其不符合《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就该两项议案审议通过的决议无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议案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385 股票简称:ST金泰 编号:2007-018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五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请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未在2007年6月8日召开的五届十七次董事会上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亦未召开监事会会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该两项议案虽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全票通过,但其不符合《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就该两项议案审议通过的决议无效。

特此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如果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参会人员登记办法:

</